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科員 蘇郁婷 電話:03-3322101#7531

電子信箱:10057341@ms.tv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:桃教秘字第113010094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各機關因公出國人員應於返國後提送出國報告一案, 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113年9月25日桃智綜字第 11300077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出國報告撰寫品質,以利施政參考,請撰擬報告本 文至少10頁(不含參考資料),其餘參考資料如照片、票 券等列為附件。
- 三、除依「桃園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」規 定辦理外,亦請參考出國報告電子檔格式撰寫,相關檔案 可於「智發會官網—業務資訊—法規資訊—出國報告綜合 處理要點(113年新版)」下載。
- 四、請各校應於本局核定函所定期限內提交出國報告及出國報告 告審核表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: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





第1頁,共1頁